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Karl Lagerfeld 项目完成交割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21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投资 Karl Lagerfeld 项目的议案》，拟通过香港全资子公司出资 24,030 万元人民币或等值美元（以下或简称为“购买价款”），投资 Karl Lagerfeld Greater China Holdings Limited（以下简称“KLGC”或“目标公司”）80.1%的股权及对应的股东贷款，并在股权转让完成交割后与目标公司其他股东共同按持股比例对目标公司的境内运营主体加拉格（上海）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KLSH”）提供 10,000 万元人民币或等值美元的增资，对应公司的增资金额为 8,010 万元人民币或等值美元。两项合计投资 32,040 万元人民币或等值美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8 月 22 日和 2017 年 8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披露的《关于投资 Karl Lagerfeld 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40）和《关于投资 Karl Lagerfeld 项目的相关说明》（公告编号：2017-041）。

二、投资进展情况

本次对外投资已取得福建省商务厅颁发的《企业境外投资证书》及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准许备案通知，并办理完毕境外直接投资外汇登记手续。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完成 70%的购买价款的境外直接投资资金汇出手续并将款项支付至转让方指定的银行账户，另外 30%的购买价款正在办理境外直接投资资金汇出手续及监管账户开户手续。经交易各方协商一致，不再以 30%的购买价款汇出作为交割的前提条件，剩余 30%购买价款将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在约定的期限内付至监管账户或在交割日接下来 3 年的每一个周年日将对应款项直接支付至转让方

账户。目标公司的股权已于 2017 年 12 月 8 日完成交割，公司全资子公司已取得目标公司 80.1%的股权。

自交割日起，目标公司将纳入公司的合并报表。公司将继续推进本次交易的其他相关工作，包括但不限于监管账户的开立以及剩余购买价款的支付、通过公司或公司全资子公司对目标公司境内运营主体加拉格（上海）商贸有限公司增资等，同时，努力推动 Karl Lagerfeld 品牌大中华区的整体业务发展，促进公司“打造七匹狼时尚集团”的长期发展战略的实施。

三、备查文件

1、Amendment to Share Purchase and Shareholders Agreement(股权投资协议补充协议)；

2、目标公司股权持股证明。

特此公告。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12 月 12 日